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調整未行使購股權之數目及行使價

謹此提述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發表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之通函(「該通函」)及發表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七日之公佈(「該公佈」)。除另有說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述，股份合併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生效。基於已進行股份合併，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上市規則第17.03(13)條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發佈之補充指引，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數目已按下列方式調整，自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即股份合併生效日期)起生效：

授出日期	調整前		調整後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0.170港元	120,600,000	0.340港元	60,300,000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日	0.300港元	96,362,000	0.600港元	48,181,000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0.285港元	232,032,000	0.570港元	116,016,000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0.210港元	97,840,000	0.420港元	48,920,000

上文所載之未行使購股權於調整後之行使價及數目已獲本公司委聘之獨立財務顧問審閱並以書面確認。

承董事會命  
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周志輝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曉彬先生、高峰先生、趙瑞強先生及孫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一春先生及徐英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永強先生、林全智先生、黃海權先生及林家禮博士。